

桃園縣 99 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生網路競賽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配合教育部「資訊教育基礎建設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依據桃園縣資訊教育白皮書辦理。
- 三、依據桃園縣 99 年度資訊教育細部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鼓勵中小學教師利用網際網路互動教學，相互交換教學研究經驗與觀摩，改善教學環境。
- 二、協助學生使用網路資源，促進城鄉交流，創造多元化學習環境。
- 三、瞭解全國中小學利用網際網路之教學成效，以落實「TANet 到中小學」之目標。
- 四、以提昇學生創造思考及創意為內涵，同時培養學生尊重智慧財產權之觀念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桃園縣政府教育處

承辦單位：仁和國小

協辦單位：內壢國小、大業國小、桃園國小、資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

肆、競賽項目：

類別	項目	組別	方式
一般軟體	電腦繪圖	國中組、國小組	個人競賽
	簡報製作	國中組、國小組	個人競賽
	查資料	國中組、國小組	個人競賽
自由軟體	電腦繪圖	國中組、國小組	個人競賽
	簡報製作	國中組、國小組	個人競賽
	查資料	國中組、國小組	個人競賽

伍、活動方式：

一、比賽方式：

- 1、初賽：由本縣中小學各級學校舉辦校內初賽，每項競賽選出 1 至 3 名參加全縣複賽，另各校於校內初賽時，貴校如有國民電腦之受贈學生請務必報名參加（繪圖、簡報查資料三組擇一參加）。
- 2、複、決賽：由本縣教育處擇相關學校舉辦全縣之複賽。

二、比賽地點：

- 1、初賽：各級學校自行舉辦校內初賽。
- 2、複賽：各級學校以該校既有的電腦教室舉行，再將學生作品上傳進行線上評審，上傳位址 <http://game.tyc.edu.tw/99/index.htm>。

3、決賽：承辦學校--網路繪圖：大業國小、簡報：內壢國小、查資料：仁和國小。

三、競賽題目：

1、初賽題目：由各校自訂或參考主辦單位所提供之參考例題。

2、複賽題目：由主辦單位於比賽當天上午9時40分，公告於桃園縣教育處網站及競賽網站
(<http://game.tyc.edu.tw/99/index.htm>)。

3、決賽題目：由主辦單位於比賽當天當場公布。

四、使用軟體：

(一)一般軟體組：

1、簡報製作比賽：利用視窗簡報軟體簡報（限用微軟 powerpoint 簡報軟體，版本不限，作品檔案請存成 ppt 檔以便評審開啟），依照題目現場製作，完成後利用瀏覽器逕行傳送。

2、網路繪圖比賽：利用視窗繪圖軟體，以不使用圖庫圖形作畫為原則，格式為 JPG 或 GIF 檔，以檔案傳送方式傳輸到承辦單位。

3、查資料比賽：以瀏覽器進入指定網址，依照題目線上作答，完成後利用瀏覽器逕行傳送。

(二)自由軟體組：

1、簡報製作比賽：利用自由軟體(例如 Ubuntu、CentOS)作業系統中 OpenOffice 簡報軟體，版本不限，作品檔案請存成 odp 檔以便評審開啟，依照題目現場製作，完成後利用 firefox 瀏覽器傳送至競賽網站。

2、網路繪圖比賽：利用自由軟體(Ubuntu、CentOS)作業系統中繪圖軟體軟體，以不使用圖庫圖形作畫為原則，格式為 JPG 或 GIF 檔，利用 firefox 瀏覽器傳送至競賽網站。

3、查資料比賽：利用自由軟體(Ubuntu、CentOS)作業系統以 firefox 瀏覽器進入指定網址，依照題目線上作答。

五、評審與公佈：

1、參賽作品將於比賽規定收件時間內傳送到競賽網站，由評審委員評審。

2、複賽、決賽得獎名單及作品於評審完畢後，公佈於桃園縣教育處網頁
(<http://www.tyc.edu.tw/>)。

六、觀摩：獲獎作品，將置連結於桃園縣教育處網頁上，供各級學校師生欣賞與觀摩。

陸、參加對象：本縣國民中、小學之學生。

柒、報名辦法及方式：

一、初賽：各校自行依本辦法訂定校內實施計畫於10月31日前辦理完畢。

二、複賽：各項競賽由學校利用網路報名

<http://game.tyc.edu.tw/99/index.htm>，報名之結果將由網路自動回信。各校應協助參賽學生上網比賽，並於規定時間內將作品傳輸到競賽網站評審。

三、決賽：由複賽選拔錄取各類別前 30 名進入決賽。

捌、本縣競賽活動日期及內容：

一、複賽報名日期：11 月 1 日至 11 月 12 日下班前。

二、複賽時間：

日期	星期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	項目
11.17	三	09:40	11:40	國小組「電腦網路繪圖」比賽(含自由軟體類)
11.17	三	09:40	11:40	國中組「電腦網路繪圖」比賽(含自由軟體類)
11.18	四	09:40	11:40	國小組「電腦簡報製作」比賽(含自由軟體類)
11.18	四	09:40	11:40	國中組「電腦簡報製作」比賽(含自由軟體類)
11.19	五	09:40	11:40	國小組「電腦網路查資料」比賽(含自由軟體類)
11.19	五	09:40	11:40	國中組「電腦網路查資料」比賽(含自由軟體類)

附註：作品傳輸之檔案名稱，由報名系統自動編給。

三、決賽時間：

日期	星期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	項目	地點
12.15	三	08:30	09:30	國小組「電腦簡報製作」比賽(含自由軟體類)	內壢國小
12.15	三	13:00	14:00	國中組「電腦簡報製作」比賽(含自由軟體類)	內壢國小
12.16	四	09:00	11:00	國小組「電腦網路繪圖」比賽(含自由軟體類)	大業國小
12.16	四	13:30	15:30	國中組「電腦網路繪圖」比賽(含自由軟體類)	大業國小
12.17	五	09:00	11:00	國小組「電腦網路查資料」比賽(含自由軟體類)	仁和國小
12.17	五	13:30	15:30	國中組「電腦網路查資料」比賽(含自由軟體類)	仁和國小

附註：請於比賽開始前 20 分鐘到達現場抽取應試座位，逾時由主辦單位代抽，超過比賽開始時間 20 分鐘未到者視同棄權，不得有異議。

玖、評審辦法：由教育處聘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團，於網路線上評審，遴選出優良作品。

拾、評審標準：

一、創作類：

1、繪圖：構圖意象 40%、色彩結構 40%、電腦工具應用 20%。

二、競賽類：

1、查資料比賽：內容之正確性 50%、豐富性 50%。

2、簡報：型式、大綱、構思 30%；內容正確性及修辭 20%；版面、背景及美工 20%；口頭報告 30%(複賽不用口頭報告，決賽簡報製作時間一小時為限，口頭報告時間以四分鐘為限)，簡報頁數限於 15 頁以內，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5M，美工圖庫及簡報範本可隨意使用，可上網蒐集資料，動畫特效與聲音不列入評分標準。

拾壹、複賽總評活動地點：

一、網址：<http://game.tyc.edu.tw/99/index.htm>

二、評審地點：仁和國小。

三、聯絡人：楊皓晟，email：cccpc@ms.tyc.edu.tw

拾貳、獎勵辦法：

一、初賽：由各校訂定獎勵辦法辦理，發給獎狀或獎品。

二、複賽：各類別錄取三十名進入決賽。

三、決賽：各類及各組競賽之獎勵方式如下：

(一) 特優：取 1 名並頒發獎狀乙紙及獎金 2000 元。

(二) 優等：取 2 名並頒發獎狀乙紙及獎金 1000 元。

(三) 甲等：取 3 名並頒發獎狀乙紙及獎金 500 元。

(四) 佳作：取若干名並分發獎狀乙紙。

四、其他：

(一) 競賽之獎勵部份，依評審團視學生作品程度給予各項獎項獲獎人數，獲獎總人數以不超過決賽參賽總人數二分之一為基準，以資鼓勵。

(二) 得獎指導教師依『桃園縣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員獎勵要點』辦理敘獎。

(三) 參賽作品具有獨創性或特殊表現者，經評審委員全體同意得發給特別獎獎狀乙紙。

拾參、優勝作品之頒獎及公佈

一、由承辦單位於決賽後通知得獎單位，並於一個月內寄發得獎獎狀。

二、得獎名單由桃園縣教育處公佈，得獎作品將於資訊學習成果展中公開展示。

拾肆、經費需求及概算：

- 一、初賽活動由各校所收電腦管理維護費及學校相關經費支應。
- 二、複賽、決賽活動由教育處依相關經費額度項下補助辦理，經費概算表如附件一。

拾伍、其他：

- 一、承辦本案之相關人員依縣府獎勵標準給予嘉獎乙次九名，獎狀乙幀九張，以茲鼓勵。
- 二、凡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屬桃園縣政府教育處及原著作者共同所有，教育處擁有複製、公佈、發行、重製之權利，得獎者應予配合。
- 三、得獎作品若違反智慧財產權者，除取消資格、追回所有獎項外一切有關之法律責任及賠償由個人自行負擔。

拾陸、本計劃經縣府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二：

繪圖製作決賽注意事宜

一、報到事項：

(一) 報到地點：大業國小

(二) 報到時間：

1、國小組於 12/16 星期四上午 08:00~08:30 於本校圖書館報到。

2、國中組於 12/16 星期四下午 12:50~13:00 於本校圖書館報到。

(三) 序號抽籤：於報到現場抽取應試(上機)序號，逾時由主辦單位代抽，不得有異議。

二、上機比賽時間與地點：

(一) 12/16 星期四上午 09:00~11:00 國小組上機比賽於電腦教室。

(二) 12/16 星期四下午 13:30~15:30 國中組上機比賽於電腦教室。

三、繪圖軟體：

本校現有繪圖軟體為 PhotoImpact 12 以及小畫家，若參賽選手需使用其它軟體及繪圖板，請務必自行準備並於報到時告知承辦單位，倘若與本校現有軟硬體發生相容性問題時導致比賽時間延誤，請各參賽選手自行負責。

四、作品規格：

1、尺寸：640x480 pixel(超過或不足系統皆不接受)

2、檔案大小：不可超過 1MB。

3、檔案格式：須將作品存檔成 jpg 或 gif 格式，再上傳。

4、作圖方式：以不使用現成圖庫為原則，使用現成圖庫評審得酌以扣分。

五、評分原則：

(一) 構圖意象 40%

(二) 色彩結構 40%

(三) 電腦工具應用 20%

附件三：

簡報製作決賽注意事宜

一、報到事項：

(一) 報到地點：內壢國小

(二) 報到時間：

國小組：請於 12/15 星期三上午 08:00~08:30 於本校圖書館報到。

國中組：請於 12/15 星期三下午 12:30~13:00 於本校圖書館報到。

(三) 於報到處領取競賽座位表。

二、上機比賽時間與地點：

(一) 12/15 星期三上午 08:30~09:30 國小組上機比賽於電腦教室 1(自由軟體類於電腦教室 2)。

(二) 12/15 星期三下午 13:00~14:00 國中組上機比賽於電腦教室 1(自由軟體類於電腦教室 2)。

三、口試時間與地點：

(一) 12/15 星期三上午 09:50~11:50 國小組口試於會議室 (自由軟體類於圖書館地下室視聽教室)。

(二) 12/15 星期三下午 14:20~16:20 國中組口試於會議室 (自由軟體類於圖書館地下室視聽教室)。

(三) 口試順序依序號排定，口試時由學生單獨進入試場，每人 4 分鐘 (含準備時間)，進場即開始計時，時間達三分半時會按鈴一聲提醒，時間達四分鐘時按鈴二聲並強制結束。

(四) 口試進行時，下一位口試者於試場外等待，逾時不予口試，並由下一位學生遞補，隨行教師及其他準備學生於休息區等候。

四、簡報軟體：

利用視窗簡報軟體 (本校提供的是 Office 2000)，作品檔案請存成 ppt 檔以便評審開啟，自由軟體類使用 OpenOffice 簡報軟體 (本校提供的是 EzGo7 內建的)，依照題目現場製作，完成後利用瀏覽器逕行傳送，簡報頁數限於十五頁以內，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5M，美工圖庫及簡報範本可隨意使用，可上網蒐集資料，動畫特效與聲音不列入評分標準。

五、評分原則：

(一) 型式、大綱、構思 30%

(二) 內容正確性及修辭 20%

(三) 版面、背景及美工 20%

(四) 口頭報告 (概念呈現、台風表達、時間掌控) 30%

六、停車注意事項

本校 12/15 可能遇到操場整修，停車不便，請參賽者盡量搭乘火車、公車或計程車前來。若開車來請停在內壢高中附近尋找停車位，若找不到停車位可能要停在文化路或內壢家樂福 (從家樂福步行到內壢國小約 15 分鐘)。

附件四：

查資料決賽注意事宜

一、報到事項：

(一) 報到地點：仁和國小

(二) 報到時間：

1、國小組於 12/17 星期五上午 08:00~08:20 於數位學習中心報到。

2、國中組於 12/17 星期五下午 13:00~13:20 於數位學習中心報到。

(四) 序號抽籤：於報到現場抽取應試(上機及口試)序號，逾時由主辦單位代抽，不得有異議。

六、上機比賽時間與地點：

(三) 12/17 星期五上午 09:00~11:00 國小組上機比賽於電腦教室 1。

(四) 12/17 星期五下午 13:30~15:30 國中組上機比賽於電腦教室 1。

七、競賽注意事項：

(一) 請隨時按「儲存檔案」，以避免不預期之情況。建議先在文書軟體中繕打後，再 copy 貼上。

(二) 競賽內容將有字數上的限制，超過字數將無法上傳。

(三) 題型若為「報告、報導」形式，於網路上所查到之資料，學生須加以「整理」、「消化」，切忌原封不動地「貼上」，並應註明資料來源。

(四) 完整的網址(url)的書寫，應包含通訊協定的命令格式，例如：<http://>

(五) 確實檢查所找到之資料鏈結是否正確。

(六) 不建議使用網路知識家做為參考資料來源。